

证券代码：874949

证券简称：玖行能源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上海玖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授信暨关联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经营资金的需求，同意公司向以下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向建设银行、兴业银行、农业银行、上海农商银行、浦发银行、厦门国际银行、中信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银行、上海银行、北京银行、宁波银行、光大银行、招商银行、工商银行、浙商银行、恒丰银行、南京银行等银行申请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银票、国内信用证、流贷等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为一年。

公司拟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东江及其配偶王志华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具体授信品种及担保方式以银行最终审定为准，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可于授信期限内循环使用授信额度。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其中，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六条第五款的规定，因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系公司单方面受益，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张东江无须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张东江

住所：-

关联关系：张东江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王志华

住所：-

关联关系：王志华与张东江是夫妻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 定价依据

公司股东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保证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公允原则执行，保证交易的确定符合相关程序，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定价的原则，交易过程透明，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签署相关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业务为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公司及关联方为其本次授信业务提供保证担保，有利于解决公司资金流动性问题，支持公司的发展，此次担保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纯受益行为，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相关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上海玖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玖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